

厦门市审计局关于 2017 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 财政收支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公告

2018 年 6 月，市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 2017 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常委会组成人员充分肯定了 2017 年度的审计工作，认为 2017 年审计监督工作加大对重点民生资金项目和重点工程、自然资源的审计，坚持问题导向，注重审计查处问题后的整改，从完善制度、优化管理、深化改革等角度提出一系列可行的审计建议，取得很好的审计成效。同时对审计工作提出审议意见，要创新审计理念，加强审计监督；注重审计成果运用，提高审计有效性；创新审计方式，充实审计力量。市政府高度重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积极部署审计整改工作，推动各项整改任务落实到位。

一、加强组织领导，切实落实整改责任

(一)领导重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指出，“各地区各部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积极主动配合审计工作，依法自觉接受审计监督，认真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深入研究和采纳审计提出的建议，完善各领域政策措施和制度规则。”市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精神，庄稼汉市长在听取审计结果报告时强调，各级政府及其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和思想认识，积极主动支持配合审计工作，狠抓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强化结果分析运用，举一反三、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积极构建审计防护体系。今年以来，市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分别对 6 份审计专报、10 份审计报告作出批示，庄稼汉市长连续两个季度对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报告作出批示，要求抓好整改，强化监督，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针对审计发现的保障房建设、土地开发利用、企业经营管理等方面的重大问题，市政府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市效能督查办还对土地批后监管情况问题进行了跟踪督办。

(二)落实责任。从检查情况看，各被审计单位能认真履行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的主体责任，按照审计报告、审计决定要求，逐项、逐条抓好整改落实，积极采纳审计意见和建议，着力解决体制性障碍、制度性缺陷和管理漏洞，促进相关工

作健康发展。同时，市纪委、市委组织部以及市委巡察组等相关部门、单位，把审计结果和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纳入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检查及所在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的重要内容，作为领导班子成员述责述廉、年度考核、任职考核的重要依据。

(三)跟踪检查。根据市政府对审计整改工作的部署要求，市审计局建立了“审计问题清单”和“整改结果台账”，通过审计回访、审计“回头看”等措施，加强动态管理。坚持把审计整改贯穿于审计全过程，通过边审计、边指出问题、边督促整改，提升审计成效。比如，从2017年5月份开始持续组织对景观绿化灾后重建提升工程进行跟踪审计，及时指出景观绿化建设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促进相关单位边审计边整改，确保景观工程顺利实施，经验做法得到了审计署肯定和推广。同时，坚持把以前年度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作为重要审计内容，切实维护审计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加强对被审计单位好的经验做法的总结宣传，推动健全正向激励机制，并及时向社会公告“同级审”整改情况，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二、坚持问题导向，全面落实整改意见

审计工作报告共反映了61个问题，截至目前，已完成整改51个，尚在整改中10个。从整改总体情况看，整改工作取得较好成效。

(一)上缴财政资金6.28亿元。其中：2家市属国有企业按要求上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3.57亿元；5家企业履行了土地出让协议约定的纳税承诺，缴交税款1.59亿元；财政部门盘活财政资金9,725.17万元。

(二)追责问责12人。市审计局对审计发现的严重违法违规违纪问题已移送纪检监察等有关单位进一步查处，移送处理事项2件。相关部门、单位根据审计发现的问题，处理有关人员12名。

(三)建章立制33项。各被审计单位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积极采纳审计建议，注重从体制机制制度层面分析原因，制订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推动规范管理，其中市政府出台的有2项，办公厅印发的有2项，单位制定的有29项。例如：针对厦门市医疗救助“一站式”服务系统与相关审批部门信息不对接，导致困难群众无法便捷享受“一站式”服务的问题，市政府修订了《厦门市医疗救助办法》，建立健全医疗救助对象名单共享机制，加强了我市医疗救助与基本医疗

保险和大病医疗保险的有效衔接。办法规定从2018年7月起，全面实施医疗救助“一站式”结算服务，实现资源共用、信息共享、结算同步、监管统一。针对厦门市部分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对象住房条件发生变化，不再符合公共租赁住房待遇享受条件，但未按规定及时退出的问题，市政府修订了《厦门市市级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明确了相关部门及各区政府的工作职责，规范了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对象、申请条件、审核程序、选房规则、租金标准、租后管理等，进一步健全准入和退出机制，完善了本市住房保障体系，扩大了住房保障覆盖面，确保公共租赁住房用于确实需要的人群。

三、强化审计整改，更好发挥审计作用

依法审计是审计机关的职责所在，而抓好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则是被审计单位、相关主管部门的职责所在。市政府要求各级各部门要把审计整改工作作为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依法经营的重要抓手。对于目前尚处于整改阶段的问题，要立即制定整改时间表和详细措施，将整改责任落实到人。下一步将重点抓好三项工作：

（一）完善部门联动协作机制。充分运用审计与组织人事、纪检监察、公安、检察以及与其他有关主管单位建立的工作协调机制，加强沟通协调，发挥监督合力，推动审计监督与党管干部、纪律检查、追责问责结合起来，推动审计结果与整改情况作为考核、任免、奖惩领导干部的重要依据。各级政府要将审计发现的重大问题整改工作纳入本级政府督查督办事项，探索将审计整改情况纳入绩效考评指标。

（二）稳步推进审计结果公开。加大审计结果公开力度，依法向政府有关部门通报或者向社会发布审计结果。通报或发布审计结果，要严格履行报批程序，依法保守国家秘密和被审计单位的商业秘密，注重保护个人隐私。对审计发现的重大违纪违法问题线索和其他重大问题，要及时向市委、市政府报告。被审计单位要依法公告整改结果，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三）发挥审计宏观管理作用。审计机关要加强对违纪违法行为和普遍性、典型性问题的分析研判，特别是针对历史遗留问题、难以整改问题和审计发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按照“三个区分开来”的要求，认真研究分析，立足长远和宏观全局，及时提出对策建议，消除问题产生的根源，不断提高审计的针对性、建

设性、宏观性和前瞻性，更好发挥审计监督保障作用。相关主管部门要针对性开展业务培训，促进举一反三，增强红线和底线意识。

目前整改工作已经告一段落，取得了一定成效。在今后工作中，将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充分发挥审计监督保障作用，努力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促进各级各部门不断提升政策落实、财政财务管理、生态环境保护、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民生保障等方面的能力和水平，努力实现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管理工作的法制化、规范化。